

屏東縣 111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C-5 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地方輔導群運作計畫

C-5-2 地方輔導群協作計畫方案

C-5-2-1 專業回饋人才初階研習(3年內初任教師、薪傳教師、代理教師)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屏東縣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 屏東縣111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地方輔導群運作計畫。

二、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110學年度辦理1場次專業回饋人才初階(初任教師)研習，提供初任教師參加課程。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規定「校長及每位教師每學年應在學校或社群整體規劃下，至少公開授課一次，並進行專業回饋，以持續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成效，形塑同儕共學的教學文化。」教師實施公開授課，須搭配專業回饋人員進行回饋，而初任教師透過參加此研習，也能順利成為專業回饋人員。

111學年度預計規劃共1場次專業回饋人才初階研習，提供屏東縣111學年度初任教師進行培訓。透過研習，協助教師建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中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之能力，讓教師具備教學觀察(備課、觀課、議課)基本概念。

三、目的

- (一) 協助教師具備教學觀察(備課、觀課、議課)基本概念。
- (二) 培訓教師成為專業回饋人才。

四、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
- (三) 承辦單位：屏東縣東興國民小學
- (四) 協辦單位：屏東縣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地方輔導群

五、辦理日期及地點

班次	日期	承辦學校	研習地點
初階研習(初任教師場次)	111.10.29	東興國小	東興國小

六、參加對象與人數：

- (一) 屏東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 111 學年度初任教師(含代理教師)及薪傳教師，預計約 40 位。
- (二) 屏東縣 109、110 學年度初任教師(含代理教師)未參加過本研習為優先，約 20 位。
- (三) 屏東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未取得初階認證之代理教師，約 10 位

(四) 報名方式：請參與研習人員逕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全程參加核給 6 小時研習時數。(http://inservice.org.tw)

(四) 活動工作人員 5 名，活動期間給予公（差）假登記，並於活動結束後檢送成果，統一報府敘獎。

七、研習內容：

(一) 專業回饋人才初階研習課程時數統計表

初階培訓課程名稱	研習時數	備註
教師專業發展實施內涵	2	
班級經營與輔導	1	
教學觀察與專業回饋(教學觀察三部曲)	3	
總計：6小時		

(二) 專業回饋人才初階研習課程時間表

場次 (地點)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助教
初任教師 初階研習 (東興國小)	111/10/29	8：30-8：50	報到	
		8：50-9：00	始業式	
		9：00-10：50	教師專業發展實施內涵	講師：黃鳳珠校長 助教：王芳姿校長 (內聘)
		10：50-11：00	茶敘	
		11：00-12：00	班級經營與輔導	講師：黃鳳珠校長 助教：王芳姿校長 (內聘)
		12：00-13：30	午餐	
		13：30-16：30	教學觀察與專業回饋	講師：黃鳳珠校長 助教：王芳姿校長 (內聘)
		16：30-	賦歸	

八、經費來源與概算

(一) 本經費由「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經費下支應。

(二) 經費概算如附件一。

九、成效評估之實施

採用「屏東縣教師專業成長活動調查問卷」進行成效評估(網址：<http://cat.nptu.edu.tw/workshop/>)

十、預期成效

- (一) 90%初任教師能在研習中具備教學觀察（備課、觀課、議課）基本概念。
- (二) 70%初任教師能成為公開授課之專業回饋人才。

十一、本計畫經核定後施行。